在获得失业保险金后，我需要做些什么吗?

你必须每两周向加拿大服务局提交一次报告。当你提交失业保险金申请后，你将会收到一份福利声明，其中包括了一组4位数的访问代码（Access Code)。你将需要访问代码登入你的户口来完成每两周一次的报告。加拿大服务局强烈建议你不要与其他人分享你的访问代码，你应该妥善保存好你的访问代码，不要和你的工卡号放在同一个地方。

我可以在哪里提交我每两周一次的报告?

你可以通过加拿大服务局的网站提交报告或拨打 1 800 531 7555 来完成报告。

每两周一次的报告是包含哪些内容?

- 本次报告期间是否在加拿大以外?
- 有否工作或获得收入，包括自雇收入?
- 是否开始了全职工作?
- 是否有上学或参加培训工作?
- 是否每天都准备好，愿意并有能力工作?
- 有否已收到或将会收到除了已报告的其他款项?

更多参考资料

- 亚省公众法律教育中心（the Centre For Public Legal Education Alberta）「Job Loss and Employment Insurance」专题，网址：https://www.cplea.ca/wp-content/uploads/EIAndJobLoss.pdf
- https://www.canada.ca/en/services/benefits/ei/ei-regular-benefit/eligibility.html

相关资源

- 律师转介服务（Lawyer Referral Service): 403-228-1722
- 卡城法院大楼: 601 – 5th Street, SW, Calgary 及瀏覽 Website: www.albertacourts.ca

资料审阅: CA LAW – 区慧中律师(Barrister and Solicitor)

法律援助及咨询服务

卡城华人社区服务中心

失业保险金（EI)

声明：本小册子仅提供一般法律信息，并非法律意见。如有需要，请咨询律师。

Alberta LAW FOUNDATION

Canada Department of Justice Canada Ministère de la Justice Canada

如果你不是因为你的错误而失去你的工作，你是可以申请失业保险金（EI), 这笔款项可以帮助你在寻找新工作期间的生活开销。

失业保险金福利包括：

- 产假和养育假津贴
- 疾病津贴
- 体恤照顾津贴
- 父母照顾重病儿童津贴

当你停止工作或经历连续7天的收入中断时，你的雇主需要完成雇佣记录（ROE), 雇佣记录可以以书面方式或网上电子方式提交。如果你的雇主是以书面方式签发雇佣记录，你必需要向雇主索取影印本，然后以邮寄或亲身到加拿大服务局（Service Canada) 递交。如你的雇主是以电子方式于网上签发雇佣记录，该记录会直接传送到加拿大服务局，你可以在加拿大服务局的网上直接查阅。你需要与你的雇主确认提交雇佣记录的方式。

申请失业保险金所需的文件或资料：

- 你的工卡号（SIN 卡号码）
- 你母亲的姓氏
- 你居住地址和邮寄地址，包括邮政编号
- 你使用银行的名称和分行号码，以及你的账号，以便款项可以直接存到你的账号上
- 过去52周内，你每项工作的名称，地址，雇佣日期和失业原因
- 如你在过去52周内辞职或被辞退，则需要提供详细的报告
- 过去52周内或自你上一次申请失业保险金以来，你最高受保收入与最低受保收入的周期 (这通常会显示在你的雇佣记录上)

***失业后应尽快申请失业保险金

失业保险金符合资格：

- 你是受雇于雇主并因此获得工资薪水
- 你的雇主从你的工资薪水中扣除了失业保险金的费用
- 你至少连续 7 天没有工作或没有被雇佣
- 你已经准备好，愿意并且能够工作
- 你正在积极寻找新的工作

不符合失业保险金的情况：

- 你是自愿离开你的工作的/自动辞职的
- 你是因不当行为被解雇的
- 你是由于劳资纠纷而失去工作的（如参加停工或罢工）

你可以领取多久的失业保险金?

你可以领取14至45周的失业保险金，具体时长取决于你生活地区的失业率和你过去52周内可保工作时数。